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声明

本公告目的仅为向公众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应仔细阅读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全文。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公告书摘要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备查文件。

特别提示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 1、发行数量：89,280,880股
- 2、发行价格：12.85元/股
- 3、募集资金总额：1,147,259,308.00元
- 4、募集资金净额：1,121,756,057.13元

二、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89,280,880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6年8月19日。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89,280,880股的限售期为12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17年8月19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由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投瑞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上述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即自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释义

在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特指如下含义：

富煌钢构、发行人、公司	指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元证券、保荐机构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华普会计所、会计师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
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指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第一节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一、本次新增股份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15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事项。

2、2015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根据市场实际情况拟对《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等议案中的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及决议有效期等有关内容进行调整和修正，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修正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修正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修正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3、201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提交的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监管部门的核准情况

2015年11月，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材料，2016年11月16日中国证监会受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2016年3月25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16年7月13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05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650万股新股。

由于公司2016年5月12日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46,500,000股（含46,500,000股）调整为不超过93,151,342股（含93,151,342股）。

（三）募集资金验资情况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8月3日出具了会验字[2016]4369号《验证报告》。经审验，截至2016年8月3日止，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人民币1,147,259,308元已汇入国元证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四牌楼支行人民币账户（账号为1302010129027337785）。

2016年8月4日，国元证券将收到的认购资金总额扣除应收取的承销保荐费22,945,186.16元后的资金1,124,314,121.84元划转至富煌钢构指定的账户内。2016年8月4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验字[2016]4370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富煌钢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147,259,308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22,945,186.16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558,064.7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21,756,057.13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89,280,88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033,886,771.76元。

（四）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89,280,880股，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8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相关股份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8月19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概况

（一）发行股票的类型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

（三）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四）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为89,280,880股。

（五）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发行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5年8月13日）。发行底价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为24.62元/股。鉴于公司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实施每10股转增10股及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0.53元的公积金转增和利润分配方案，故本次发行底价调整为12.29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最终确定为12.85元/股，相当于发行底价12.29元/股的104.56%；相当于发行询价截止日（即2016年7月28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15.30元/股的83.99%。

（六）募集资金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147,259,308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保荐费、律师费、会计师费、股份登记费等）25,503,250.8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21,756,057.13元。

（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已存入公司指定的账户，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专款专用。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和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三、本次发行对象概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量为89,280,880股，发行对象总数为7名，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及其获售股数、获配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人全称	获配价格(元/股)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金额(万元)
1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85	933.8521	11,999.999485
2	国投瑞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2.85	1,089.4941	13,999.999185
3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85	933.8521	11,999.999485
4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85	1,447.4708	18,599.999780
5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85	1,245.1361	15,999.998885
6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85	3,112.8404	39,999.999140
7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85	165.4424	2,125.934840
合计		-	8,928.0880	114,725.9308

（一）本次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兆华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01 月 23 日

2、国投瑞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彬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3 年 07 月 29 日

3、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38 号 7 层

法定代表人：叶柏寿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成立日期：2002 年 06 月 13 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9 层

法定代表人：张光华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8 年 7 月 13 日

5、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

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文正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4年06月18日

6、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大厦酒店 01：419

法定代表人：罗春风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成立日期：2011年01月07日

7、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3、14 层

法定代表人：高峰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成立日期：2001年05月22日

（二）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及交易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发行对象和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交易外，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内未发生重大交易，若发行人未来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进行重大交易，将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予以如实披露。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情况

（一）发行人：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俊斌

联系地址：安徽省巢湖市黄麓镇富煌工业园

联系人：孙曼辉

电话：0551-88562993

传真：0551-88561316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咏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电话：0551-62207905

传真：0551-62207360

保荐代表人：贾世宝、胡司刚

项目协办人：高书法

联系人：李超、陈立群

（三）发行人律师：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鲍金桥

地址：合肥市怀宁路200号置地广场柏悦中心大厦五楼

电话：0551-65609615

传真：0551-65608051

经办律师：鲍金桥、夏旭东

（四）审计验资机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肖厚发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电话：010-66001391

传真：010-66001392

经办注册会计师：方长顺、郭孝龙；胡新荣、王彩霞

第二节 本次发行股份变动情况及影响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前10名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28,000,000	52.74
2	北京德泰恒润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4.12
3	于渭明	4,913,000	2.02
4	孙子根	4,300,000	1.77
5	戴春亚	1,736,600	0.72
6	秦益舒	1,713,600	0.71
7	张燕	1,712,600	0.71
8	肖方坚	1,706,800	0.70
9	庞志轩	1,703,600	0.70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优势企业（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3,599	0.69
合 计		157,449,799	64.88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及《证券持有人名册(在册股东与未到账股东合并名册)》，截至2016年8月8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在册股东与未到账股东合并统计）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28,000,000	38.56

2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中融国际信托-中融-融珲18号单一资金信托	28,793,774	8.67
3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673,151	3.52
4	国投瑞银资本-渤海银行-国投瑞银资本瑞银证券定向增发5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0,894,941	3.28
5	北京德泰恒润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3.01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瑞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338,521	2.81
7	前海开源基金-民生银行-前海开源榕树定增23号资产管理计划	9,338,521	2.81
8	于渭明	4,913,000	1.48
9	孙子根	4,300,000	1.30
10	博时基金-兴业银行-上海兴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891,051	1.17
合 计		221,142,959	66.62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动。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242,680,000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89,280,880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331,960,880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数量 (股)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11,080,000	45.77%	-	111,080,000	33.46%
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31,600,000	54.23%	89,280,880	220,880,880	66.54%
合 计	242,680,000	100.00%	89,280,880	331,960,880	100.00%

（二）本次发行对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均有所增加。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率的降低，有利于公司增强抗风险能力。

同时，公司不存在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大量增加负债，以及使公司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三）本次发行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总体保持不变，业务结构将进一步优化。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不会有实质的影响，公司继续严格按《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加强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本次发行后高管人员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的高管人员结构造成直接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六）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不存在变化，管理关系不存在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也不涉及关联交易问题与同业竞争问题。

（七）股份变动对主要财务指标（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票共计 89,280,880 股，以 2015 年和 2016 年 1-3 月的财务数据为基础模拟计算，公司本次发行前后的每股收益（摊薄）及每股净资产（摊薄）如下：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前	发行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	0.02	0.13	0.09
每股净资产（元/股）	3.13	5.66	3.10	5.64

注：公司 2016 年 5 月 12 日实施了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股本总额由 12,134 万元调整为 24,268 万元。

发行前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对应会计期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

发行前全面摊薄每股净资产=截至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

发行后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对应会计期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次发行后股本总额；

发行后全面摊薄每股净资产=(截至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本次募集资金净额)/本次发行后股本总额。

第三节 主要财务信息与管理层讨论分析

一、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的审计报告，以及公司 2016 年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报告期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308,387.93	275,734.74	234,887.13	190,002.56
非流动资产	74,902.04	69,967.49	69,979.14	63,431.74
资产总额	383,289.97	345,702.24	304,866.27	253,434.31
流动负债	273,737.02	264,942.27	242,144.68	202,614.09
非流动负债	32,621.25	4,412.51	8,290.95	327.63
负债总额	306,358.27	269,354.79	250,435.63	202,941.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5,843.10	75,205.79	53,322.66	49,424.37
股东权益合计	76,931.70	76,347.45	54,430.64	50,492.59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47,755.09	149,474.73	183,481.46	187,330.03
营业成本	42,620.60	124,256.11	157,575.25	164,825.79
营业利润	875.66	3,214.08	4,197.24	4,523.56
利润总额	887.87	3,473.49	4,463.59	4,694.28
净利润	657.04	3,152.58	3,980.44	4,164.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2.14	3,082.40	3,890.84	4,083.07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67.36	131,676.31	166,347.84	161,14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92.43	120,487.36	175,223.53	182,59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5.08	11,188.94	-8,875.69	-21,447.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8	544.71	327.30	283.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45.62	5,147.18	9,354.28	9,165.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1.04	-4,602.47	-9,026.98	-8,881.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00.00	113,771.95	127,580.00	140,23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16.23	120,672.21	127,530.10	127,307.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3.77	-6,900.26	49.90	12,927.33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27.65	-313.79	-17,852.69	-17,402.09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7	0.43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7	0.43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5	0.40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5	4.36	7.56%	8.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4.05	7.13%	8.3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6	0.92	-0.98	-2.36
项目	2016-03-31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25	6.20	5.86	5.43

二、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状况分析

1、从资产规模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253,434.31 万元、304,866.27 万元、345,702.24 万元和 383,289.97 万元，呈现增长的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经营规模有所增长导致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的增加；从资产结构来看，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4.97%、77.05%、79.76%和 80.46%，呈现上升的趋势，相应的各期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03%、22.95%、20.24%和 19.54%，呈现下降的趋势。

2、从负债规模来看，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负债总额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同比分别增长 17.37%、23.40%、7.55%和 13.74%，主要系应付票据、短期借款、应付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增加所致。从负债结构来看，公司负债主要以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99.84%、96.69%、98.36%和 89.35%。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87,330.03 万元、183,481.46 万元、149,474.73 万元和 47,755.09 万元，2014 年较 2013 年下降 2.05%，2015 年较 2014 年下降 18.53%。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重钢结构产品、轻钢结构产品、钢结构土建和门窗及其他产品。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9,474.7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8.53%，营业利润 3,214.08 万元，同比下降 23.42%、利润总额 3,473.49 万元，同比下降 22.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2.40 万元，同比下降 20.78%。收入和利润略有下降的主要原因为：1、是由于受到国内宏观经济增长放缓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下跌较多，公司产品销售单价下滑较大，在产量相对稳定的情况下营业收入有所下降；2、报告期内，公司承接的工程项目较多，规模扩大，流动资金需求大幅增加，公司财务费用较大，削弱了公司的盈利水平；3、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有所增加。

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3,481.4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5%，营业利润 4,197.24 万元，同比下降 7.21%、利润总额 4,463.59 万元，同比下降 4.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90.84 万元，同比下降 4.71%。收入和利润略

有下降的主要原因为：1、是由于受到国内宏观经济增长放缓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下跌较多，公司产品销售单价下滑较大，在产量相对稳定的情况下营业收入有所下降；2、报告期内，公司承接的工程项目较多，规模扩大，流动资金需求大幅增加，但是上市前限于融资渠道单一，公司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有较大增长，削弱了公司的盈利水平。

（三）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1,447.75万元、-8,875.69万元、11,188.94万元和-6,825.08万元。2015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度增加20,064.63万元，2014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2013年度增加12,572.06万元，主要原因系2015年、2014年公司一方面多渠道、全方位地加大货款回收力度，加快工程结算进程，促使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了较大提高；另一方材料价格下降，采购支出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881.53万元、-9,026.98万元、-4,602.47万元和-6,431.04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重钢生产基地基本建设配套工程等固定资产投资建设和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相关支出较大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927.33万元、49.90万元、-6,900.26万元和22,183.77万元。

2015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净额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2015年2月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减少；2014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净额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工程垫付资金较多，融资量较往年同期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规模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持续扩大的情况下对各类长短期资金存在较大的需求，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呈现较大金额的净流入，筹资方式主要包括各类长短期借款、吸收权益性资金以及融资租赁等。

（四）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偿债能力相关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流动比率	1.13	1.04	0.97	0.94
速动比率	0.66	0.63	0.51	0.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79.93%	77.89%	82.25%	80.28%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79.93%	77.92%	82.15%	80.08%

2015年2月通过发行A股筹集资金，业务规模迅速扩大，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总体呈现上升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无重大异常变化。

（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资产周转能力相关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0.43	1.64	2.82	3.81
存货周转率	0.36	1.13	1.60	2.24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受外部经济环境影响，公司主要客户资金面趋紧、推迟付款，导致公司回款速度放慢，应收账款周转速度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在建的工程项目增多，存货中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较多所致。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1,147,259,308 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保荐费、律师费、会计师费、股份登记费等）25,503,250.8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121,756,057.13 元，将全部用于以下几个项目。

募集资金具体投资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建设期（月）
1	智能机电一体化钢结构生产线建设项目	57,525.57	24
2	多材性实木工艺门生产线建设项目	34,150.44	24
3	木门渠道营销体系建设项目	5,500.00	28
4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
合计		112,176.01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所需资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智能机电一体化钢结构生产线建设项目

本项目拟建设地点位于巢湖富煌工业园区内，占地面积 300 亩。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是新建二座钢结构产品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形成完整的钢结构产品生产体系，年产重型钢构件 12 万吨。

本项目总投资为 57,525.57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3,273.57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4,252.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 57,525.57 万元。

本项目拟建设期 24 个月。达产后，按 10 年运行评价期预计，平均每年新增营业收入 78,840.00 万元，利润总额 8,369.13 万元，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12.55%，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6.03 年（含建设期）。

（二）多材性实木工艺门生产线建设项目

本项目拟建设地点位于巢湖富煌工业园区内，占地面积约 200 亩。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是新建二座联合生产车间、一条全自动多材性实木工艺门生产线及配套设施。

本项目总投资为 34,150.44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9,812.4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338.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 34,150.44 万元。

本项目拟建设期 24 个月。达产后，按 10 年运行评价期预计，平均每年新增营业收入 31,856.00 万元，利润总额 4,904.74 万元，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12.44%，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5.67 年（含建设期）。

（三）木门渠道营销体系建设项目

本项目拟开拓全国重点市场，通过建立全国营销网点和电子商务交易平台，进行全国营销网络布局。其中，全国营销网点的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合肥市及华东、华北、东北等三大片区共 10 个省、市、自治区。

本项目拟建设期为 28 个月。建成后，将提升公司的营销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直接经济效益无法预测。

（四）补充流动资金

钢结构行业属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为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已充分利用自身积累和银行借款筹集资金。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和固定资产投资的需求进一步扩大，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6.21%），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

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可以有效缓解快速发展中流动资金短缺的压力，增强营运能力，改善财务状况，提升经营业绩。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情况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并将严格执行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将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并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和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第五节 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的意见

一、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经核查，国元证券认为：

富煌钢构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授权，获得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发行的批准程序合法、合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51号）和富煌钢构有关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

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实际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发行数量、发行价格与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本次发行方案一致。

富煌钢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和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直接认购或间接认购的情形。”

二、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

意见

发行人律师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获得必要批准；为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制作和签署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等文件合法有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过程公平、公正，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所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数、各发行对象所获配售股数等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上市推荐意见

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认为：富煌钢构申请其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国元证券愿意推荐富煌钢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第六节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一、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证券简称为“富煌钢构”，证券代码为“002743”，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89,280,880股，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8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相关股份登记托管手续。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日为2016年8月19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2016年8月19日（即上市日），本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三、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中，全部7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7年8月19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2、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 4、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

1、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巢湖市黄麓镇富煌工业园

电话：0551-88562993

传真：0551-88561316

2、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

电话：0551-62207905

传真：0551-62207360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摘要》之盖章页）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7日